

井陘县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由井陘县人民政府综合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井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信息和政务公开科联系（地址：井陘县建设南路 3 号，电话：0311-82024218，电子邮箱：jxxzfbxxzx@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井陘县人民政府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央、省、市有关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透明化、规范化、便利化，为建设“休养胜地、经济强县、魅力井陘”提供有力保障。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在井陘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包括政策

解读、履职依据、职能设置、规划信息、统计信息、财政预决算等各类政府信息 978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县政府共接到依申请公开 3 件，全部按时间给予答复。

（三）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21 年无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诉讼的情况

2021 年县政府共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复议申请 2 件，已按法律规定给予答复；收到有关信息公开的诉讼及申诉 2 件，已按法律规定给予答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69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2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19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2	0	0	1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2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1	0	1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6	2	0	0	1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1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1	0	1	4	0	0	0	0	0	2	0	0	2	4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井陘县人民政府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在规范信息公开平台、拓展信息公开形式等方面，距离上级要求还有差距，下一步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是创新方法推动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提高干部的思想认识，不断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主动作为，开拓创新，合力推动井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紧扣制度充实公开内容。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法规、规章和制度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信息的界定，扩大公开法定信息发布面，公开内容力求做到真实、具体、全面。

三是想方设法拓展公开形式。进一步发挥新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的作用，加大网上公开的范围和力度，及时更新微信公众号和微博的内容，切实为公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